

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长、总经理领取 2017 年度股东分红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 年，受国家军队体制编制改革、行业周期性等外部因素影响，特殊机构国防信息化订单规模性延后，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格通信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业绩下滑，公司处于上市以来的业绩波谷。2017 年 10 月份以来，随着军改落地，国防信息化订单恢复性增长，业绩拐点出现。

公司认为，外部因素虽然是公司业绩下降的主要因素，但是公司内部也存在较大的改善空间。2017 年以来，面对严峻的市场情况，公司管理变革力度加大，公司架构更加扁平化、市场化，管理团队向专业化、年轻化方向转变，人才集聚，人才拐点出现。

就 2017 年度股东分红方案，公司董事长杨海洲先生、总经理余青松先生主动出具声明，其两人以坚定的信念和信心，直面市场、主动变革，决心重塑海格初创期军工企业正能量之风，带领团队全面恢复经营业绩，自愿在 2018 年只领取 2017 年度其应得股东分红的三分之一，待公司业绩大于或等于历史最高水平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.796 亿元）后，才继续领取其余下应得股东分红的三分之二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	职务	2018 年 3 月 30 日持有股份数量（股）	2017 年度应得股东分红（元）	2018 年领取分红（元）	待公司业绩大于或等于历史最高水平后领取分红（元）
杨海洲	董事长	63,006,656	5,040,532.48	1,680,177.49	3,360,354.99
余青松	总经理	5,226,452	418,116.16	139,372.05	278,744.11

公司认为，公司董事长杨海洲先生、总经理余青松先生为推动公司持续、健

康发展做出了巨大的努力，其效果也日渐明显。此次领取分红方案，再次表明其两人对公司发展的坚定决心和信心，必将鼓舞全体海格人团结一致向前奋进，推动公司业绩持续、快速增长。本次董事长、总经理领取 2017 年度股东分红方案对公司财务不构成重要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5 月 2 日